

证券代码：300682

证券简称：朗新科技

公告编号：2021-087

债券代码：123083

债券简称：朗新转债

朗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0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

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归属股票数量：8,119,575 股，占归属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79%
- 本次归属股票上市流通时间：2021 年 9 月 17 日

一、激励计划简述

（一）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股票来源

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涉及的标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 A 股普通股。

（二）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各激励对象间的分配情况如下所示：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总量为 2,995.00 万股，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 102,055.6576 万股的 2.935%，占本激励计划拟授出权益总数的 97.876%，其中首次授予 2,755.00 万股，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 102,055.6576 万股的 2.700%；预留 240.00 万股，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 102,055.6576 万股的 0.235%，预留部分占本次授予权益总额的 7.843%。

姓名	职务	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授予限制性股票总量的比例	占草案公告时总股本的比例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702 人）		2,755.00	90.033%	2.700%
预留		240.00	7.843%	0.235%
合计		2,995.00	97.876%	2.935%

注：（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有效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公司全部有效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股权激励计划提交股东大会时公司股本总额的20%。

（2）本计划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3）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三）本激励计划的归属安排

本激励计划授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在激励对象满足相应归属条件后将按约定比例分次归属，归属日必须为交易日，且获得的限制性股票不得在下列期间内归属：

- 1、公司定期报告公告前三十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定期报告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三十日起算，至公告前一日；
- 2、公司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十日内；
- 3、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者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至依法披露后二个交易日内；
- 4、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它期间。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各批次归属比例安排如下表所示：

归属安排	归属时间	归属权益数量占第二类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总量的比例
第一个归属期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首次授予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30%
第二个归属期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首次授予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40%
第三个归属期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首次授予之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30%

在上述约定期间内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作废失效。

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由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股票红利、股票拆细而取得的股份同时受归属条件约束，在归属前不得在二级市场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转让。若届时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则因前述原因获得的股份同样不得归属。

（四）限制性股票归属的业绩考核要求

- 1、公司层面业绩考核

本激励计划的考核年度为 2020-2022 三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首次授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所示：

归属期	业绩考核目标
第一个归属期	以 2019 年净利润为基数，2020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35%；
第二个归属期	以 2019 年净利润为基数，2021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60%；
第三个归属期	以 2019 年净利润为基数，2022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90%。

上述“净利润”指标计算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作为计算依据，且不考虑相关股权激励成本及其所得税费用对净利润的影响。公司未满足上述业绩考核目标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已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得归属，作废失效。

公司未满足上述业绩考核目标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已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得归属，作废失效。

2、业务单元业绩考核要求

业务单元的业绩考核按照上述归属期，按年度设定业绩考核目标。业绩考核内容、方法、目标由公司按年度决定。

考核结果	实际业绩完成情况	归属处理方式
达标	$P \geq 100\%$	该业务单元内激励对象对应当期计划归属的股票份额全部归属
	$70\% \leq P < 100\%$	“该业务单元内激励对象对应当期计划归属的股票份额 $\times S$ ”，未归属部分不得归属，作废失效
不达标	以下条件满足任一条： 1、 $P < 70\%$ ；2、未满足风控目标；	该业务单元内激励对象对应当期计划归属的股票份额不能归属，未归属部分不得归属，作废失效

“P”指各业务单元当期实际业绩完成率，S 为当期归属的股票份额比例。业务单元实际业绩完成为 $70\% \leq P < 100\%$ 时，（1）当该业务单元内激励对象的个人绩效评价为良好或优秀时，当期解除限售的股票份额比例为 85%；（2）当该业务单元内激励对象的个人绩效评价为卓越时，依据其个人具体绩效评分，当期解除限售的股票份额比例为 94%-96%。

只有在上一年度考核中完成业绩目标 70%及以上的，才能全额或者部分归属该业务单元内激励对象对应当期计划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份额，当期不能归属的限

制性股票不得归属，作废失效；完成业绩目标 70%以下的，当期计划归属份额不得归属，作废失效。

业务单元的划分由公司决定。业务单元内的激励对象是指考核年度结束时在该业务单元任职工作的激励对象。

3、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公司管理层、人力资源部和相关业务部门将负责对激励对象每个考核年度的综合考评进行打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审核公司绩效考评的执行过程和结果，并依照审核的结果确定激励对象归属的比例，激励对象个人当年实际归属额度=个人当年计划归属额度×业务单元归属比例×个人当年可归属的比例。

激励对象的绩效评价结果分为五个等级，考核评价表适用于考核对象。届时根据下表确定激励对象归属的比例：

评价标准	S	A	B	C	D
对应等级	卓越	优秀	良好	符合预期	有待改进
归属比例	100%	100%	100%	60%	0%

激励对象考核当年不能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作废失效。

二、已履行的相关程序

（一）2020 年 7 月 8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及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了独立意见。

（二）2020 年 7 月 8 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朗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朗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实<公司 2020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已对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公示期满后，监事会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对公示情况进行了说明。

(三) 2020 年 7 月 27 日, 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实施 2020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得批准, 董事会被授权确定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并办理授予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四) 2020 年 7 月 27 日,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0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 认为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

鉴于《公司 2020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中确定的 3 名激励对象被取消激励对象资格, 公司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人数及授予权益数量进行调整。调整后, 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由 702 人调整为 699 人, 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调整为 2,754.00 万股。

(五) 2021 年 7 月 23 日,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 认为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 公司监事会对本次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

(六) 2021 年 8 月 9 日,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0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归属价格的议案》、《关于 2020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以及《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三、激励计划设定的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情况

根据《公司 2020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 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时间为自首次授予之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首次授予之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归属比例为获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 30%。

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日为 2020 年 7 月 27 日。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等待期已经届满。

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成就说明：

序号	归属条件	成就情况
1	公司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况： (1)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3) 上市后最近 36 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4) 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5) 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未发生前述情形，满足归属条件。
2	激励对象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形： (1) 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 最近 12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 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 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5) 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 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激励对象未发生前述情形，满足归属条件。
3	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 以 2019 年净利润为基数，2020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35%。上述“净利润”指标计算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作为计算依据，且不考虑相关股权激励成本及其所得税费用对净利润的影响。	公司 2020 年净利润为 58,359.47 万元，增长率为 43.13%，公司业绩考核达标。
4	业务单元业绩考核要求： 业务单元的业绩考核按照上述归属期，按年度设定业绩考核目标。业绩考核内容、方法、目标由公司按年度决定。	除 27 名激励对象所在业务单元实际业绩完成率没有达到 100%，当期部分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其余激励对象的业务单元实际业绩完成率均为 100%及以上，当期可以全部归属。

序号	归属条件						成就情况
5	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根据公司现有考核办法，激励对象上一年度个人绩效考核达标。 激励对象的绩效评价结果分为五个等级，考核评价表适用于考核对象。届时根据下表确定激励对象归属的比例：						除 34 名激励对象离职，2020 年度 5 名激励对象个人考核结果为“良好”以下，其余激励对象均为“良好”及以上，满足归属条件。
	评价标准	S	A	B	C	D	
	对应等级	卓越	优秀	良好	符合预期	有待改进	
	归属比例	100%	100%	100%	60%	0%	

综上所述，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设定的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根据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将按照相关规定办理第一个归属期的相关归属事宜。

四、2020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情况

鉴于本激励计划中首次授予的 34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申请辞职，34 名激励对象授予的总股数 363,900 股作废；27 名激励对象所属业务单元业绩完成率没有达到 100%，27 名激励对象第一个归属期计划归属 142,200 股，作废 17,595 股，第一个归属期实际归属 124,605 股；5 名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良好”以下，导致全部份额或当期部分份额不可归属，5 名激励对象原第一个归属期计划归属 24,300 股，作废 11,160 股，第一个归属期实际归属 13,140 股。

同时，在限制性股票资金缴纳、股份登记过程中，有 1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主动放弃拟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4,500 股，上述尚未归属的 4,500 股限制性股票作废失效。

（一）第一个归属期归属人数：663 人。

（二）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数量：8,119,575 股。

（三）归属价格：9.13 元/股。

（四）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本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

（五）本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的可归属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可归属数量（股）	占获授限制性股票总量的比例
----	----	--------------	----------	---------------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663 人）	8,152,830	8,119,575	99.59%
-------------------------	-----------	-----------	--------

五、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上市流通安排

（一）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日：2021 年 9 月 17 日。

（二）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8,119,575 股。

六、验资及股份登记情况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1 年 8 月 27 日出具了《朗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募集资金验资报告 验资报告》（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21)第 0868 号），审验了公司 2020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并办理归属所增加注册资本的实收情况。

截至 2021 年 8 月 20 日止，公司通过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实际授予激励对象 663 人，从相关激励对象收到本次募集股款人民币 74,131,719.75 元，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 8,119,575.00 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 66,012,144.75 元。所有募集资金均以人民币现金形式投入。

本次归属新增股份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登记。

七、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完成后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股

	变动前 (2021年8月30日)	本次变动	变动后
股本总数	1,022,372,377	8,119,575	1,030,491,952

本次归属完成后，上市公司股权分布依然符合上市条件、公司控制权未发生变化。

八、本次归属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根据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公司 2021 年 1-6 月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18,348,573.50 元，公司 2021 年 1-6 月基本每股收益为 0.1158 元；本次归属后，以归属后总股本 1,030,491,952 股为基数计算，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不变的情况下，公司 2021 年 1-6 月基本每股收益相应摊薄。

本次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8,119,575 股，占归属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 0.79%，对公司最近一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均不构成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朗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15 日